

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6月30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《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通知》”）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0年6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赵敏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 审议并通过《内幕信息管理自查报告》的议案；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陕西证监局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，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及对外报送未公开信息的规范和约束，公司结合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》、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》，对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政府及其他相关部门报送未公开信息进行了全面自查。

经查，公司目前对外信息报送工作均以政府文件为依据，公司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和其他相关职能部门报送未公开信息时，均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本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》、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》规定，不存在信息违规披露的现象，并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继续报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0年6月30日